

# 学校简介

## 一、香港中文大学

香港中文大学（港中大）成立于 1963 年，为研究型综合大学，以“结合传统与现代，融会中国与西方”为使命，蹈厉奋发，志在千里。港中大师生来自世界各地。我们也有广大的香港和海外校友组织，联系身在世界各地的港中大毕业生。

港中大是香港乃至亚洲首屈一指的大学，本校的宗旨是培育既具专精知识又有处世智慧的人才，本校特色包括灵活学分制、书院制、中英兼重和多元文化；并特设通识教育，以拓宽学生视野，及培养综合思考能力，使学生在瞬息万变的现代社会中，能内省外顾，成为出色的领袖人才，贡献社会。港中大的八个学院提供林林总总的本科和研究院课程。

书院制是港中大的特色，在香港的大学中独一无二。现有的成员书院计有崇基学院、新亚书院、联合书院和逸夫书院，和新增的晨兴书院、善衡书院、敬文书院、伍宜孙书院及和声书院。它们与大学相辅相成，提供以学生为本的全人教育和关顾辅导，加强师生间的交流和互动，凝聚学生对书院和母校的归属感。

### 校训

校训为“博文约礼”。知识深广谓之博文，遵守礼仪谓之约礼。“博文约礼”为孔子之主要教育规训，其言载于《论语》：“子曰：君子博学于文，约之以礼，亦可以弗畔矣夫。”本校教育方针为德智并重，故采“博文约礼”为校训。



### 校徽

本校以中国神话中之“凤”为校徽，盖自汉代以来，凤即被视为“南方之鸟”，且素为高贵、美丽、忠耿及庄严之象征。以紫与金为校色，取意在紫色象征热诚与忠耿，金色象征坚毅与果敢。



## 二、清华大学

清华大学的前身清华学堂始建于 1911 年。1912 年更名为清华学校。1928 年更名为国立清华大学。1937 年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南迁长沙，与北京大学、南开大学组建国立长沙临时大学，1938 年迁至昆明改名为国立西南联合大学。1946 年迁回清华园。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清华大学进入新的发展阶段。1952 年全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后成为多科性工业大学。1978 年以来逐步恢复和发展为综合性的研究型大学。目前，清华大学共设 20 个学院、59 个系，已成为一所具有理学、工学、文学、艺术学、历史学、哲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教育学和医学等 11 个学科门类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

建校以来，清华大学始终与国家民族共命运，走在社会进步前列，全力培植人才、发展学术、服务社会，形成了优秀文化传统和光荣革命传统，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史册上写下隽永篇章。

百余年厚重的积淀和改革创新的新发展给予清华人自信和力量。自信的清华更加开放。清华将以更加宽广的国际视野、更加高远的历史站位、更加有力的实际行动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校训

自强不息、厚德载物

## 校徽

本校校徽融合校训“自强不息、厚德载物”之期勉，注重君子人格之培养教育，秉承行胜于言之处事精神，追求严谨、勤奋、求实、创新之学风，弘扬中华民族爱国奉献之传统精神。



### 三、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

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是香港地区首家创办工商管理硕士课程的院校，也是亚洲首批获得国际高等商学院协会（AACSB International）资格认证的商学院。港中大商学院同时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协会（AMBA）的认证。作为香港工商管理教育的先驱，港中大的 MBA 与 EMBA 项目享有很高的声誉。根据《金融时报》（Financial Times）的排名，中大 MBA 项目多次被评为亚太区第一名，2017 年 EMBA 项目排名在独立英语授课的项目中位居大中华区第一名。除了拥有高质素的教学水平之外，港中大商学院的研究水平也位居世界的前列，研究成果受到学界及商界的高度重视及广泛好评。

### 四、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成立于 1984 年，前国务院总理朱镕基教授曾担任首任院长。清华经管学院以“创造知识、培育领袖、贡献中国、影响世界”为使命，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国际交流等方面保持国内领先水平。清华经管学院是中国内地率先获得 AACSB 和 EQUIS 两大全球管理教育顶级认证的商学院。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设在清华经管学院。2015 年清华 EMBA 国际项目排名全球第一，是中国内地商学院教学项目首次登顶此项排名。

### 五、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英文名 Tsinghua Shenzhen International Graduate School，简称 Tsinghua SIGS）是在国家深化高等教育改革和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时代背景下，由清华大学与深圳市合作共建的公立研究生教育机构，致力于建设成为世界一流的研究生院，成为服务社会和引领发展的一流人才培养基地、学科交叉融合的国际创新研究中心，以及产学研合作和国际化办学的典范。

# 培养方案（非全日制）

## 一、培养目标

香港中文大学与清华大学合作开办的金融财务工商管理硕士项目（FMBA）旨在培养学生成为具有全球视野、深谙中国市场的复合型金融人才。通过教授金融、财务和管理等领域的前沿知识及实践案例，帮助学生深刻理解现代金融理论和方法，掌握实际操作经验，立足中国市场分析金融问题，实现人生增值。

## 二、项目定位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和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均是亚洲具有极大影响力的商学院。本项目是双方发挥各自专长，合力打造的国内首个金融方向的 MBA 项目。项目创立逾二十载，是国内首屈一指的金融 MBA 课程。课程设计既着眼于飞速发展的全球金融市场，又紧密贴合变革和发展中的中国资本市场。

## 三、授予学位

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

## 四、培养方式

本项目结合课堂讲授、案例讨论、实地考察与研究、学界与业界权威分享等多种授课方式，旨在帮助学生拓宽金融知识、提升管理技能、了解前沿科技、开阔全球视野，以驾驭复杂的商业环境、把握新机遇。

## 五、修业年限

本项目每年秋季入学，学制为两年。按照香港中文大学的规定，本项目的修业年限最多可延长至四年。

## 六、学分要求

学生在攻读本项目期间，必须修满 48 学分（其中必修课 25.5 学分，选择主修课 6 学分，选修课 17.5 学分），方可取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 七、课程设置

课程实行学分制，课程设置具体如下：

### 必修课：

课程	学分	课程	学分
经济学	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3
会计学基础-以财务报表分析为主	3	金融学原理	3
公司金融	3	行为金融学概述	1.5
市场营销	3	投资策略与实践	1.5
创业金融实践	3	香港实地考察	1.5

### 选择主修课\*：

课程	学分	课程	学分
战略管理	3	商业银行管理	3
组织与领导	3	衍生品市场及金融工程	3

### 选修课\*：

课程	学分	课程	学分
中国经济与金融	3	中国公司法与证券法	1.5
金融数据建模与分析	1.5	互联网金融	1.5
保险与风险管理	1.5	资产证券化与结构金融	1.5
兼并、收购与财务重组	1.5	财务专题-金融中的人工智能	1.5
数字营销新生态	1.5	专题指导研究-中国金融问题与挑战	3
财务专题-国际金融	1.5	海外金融机构考察	3
国际政治经济	1.5	固收证券	1.5
财务专题-管理沟通与商业谈判	1.5		

\*学生须选择至少两门选择主修课，如选择两门以上的选择主修课，超出学分可计入选修课学分。

\*选修课会适时根据每一学年度的实际情况做出调整，上述仅列2021-2022学年度开设的选修课。

## 八. 课程考核要求

本项目为授课型研究生项目，课程采用中文授课，辅以英文原版教材或案例。课程考核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课堂参与、小组展示、考试以及撰写论文等。

## 学术要求

### 一、评分制度

- 必修课、修读的选择主修课和选修课，其成绩记入 FMBA 学生的课程学习成绩单。FMBA 学生完成课程的各教学环节，且成绩合格，方能取得相应课程的学分。课程成绩以用英文字母表示，相应的等级分用于计算平均等级分数（GPA）。

等级	相应等级分	说明
A	4.0	极好
A-	3.7	非常好
B+	3.3	好
B	3.0	好
B-	2.7	好
C+	2.3	通过
C	2.0	通过
C-	1.7	通过
D+	1.3	不通过
D	1.0	不通过
F	0.0	不通过

- 每学期的平均成绩（Cumulative GPA）必须达到 2.5。如不达标，该学生会被列入

“观察名单”中，由项目主任对该学生进行专业辅导。若在其后的两个学期内 GPA 仍未能达到 2.5，该学生将会失去获得学位的资格，且须按退学处理。

## 二、加/退选课

- FMBA 项目有严格的选课制度，选课须慎重考虑，课程一旦选定，不能随意改动；
- 学生只可在大学公布的选课期间做出变更申请，逾期的加/退选课申请均不受理。



### 三、免修和重修

#### 1) 免修

- 入学前已取得硕士学位，计划申请免修课程者，于开课一个月前，提交**免修申请表**、申请费用、成绩单及课程大纲给 FMBA 项目教务老师，由项目办提交香港中文大学审核，审核通过方可免修。
- 申请者在硕士或博士学位课程学习中修读的与 FMBA 项目中相同或相似的课程且分数不低于 B (约为 75 分)。
- 香港中文大学只在每学年初接受免修申请，且免修课程应为 FMBA 项目已经确定开设的课程，免修课程不退学费。
- 免修课程只能是必修课，免修学分总数不超过 15 学分。
- 免修课程成绩将不计入 GPA，该门课程在成绩单上记“Exempted”，不出现学分和成绩。
- 未获批准免修而无故缺席课堂的，课程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 2) 重修

- 成绩低于 C- 的课程须重修，同学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重修手续以及缴交重修学费，方可随下一学年课堂学习。

## 教学管理

为达成清华大学-香港中文大学 FMBA 的培养目标和学习目标，FMBA 学生须认真对待学业、承担作为一名 FMBA 学生的学习责任。现将有关教学管理方面的重要规定列示如下：

### 一、在校基本行为规范

1. 维护和光大清华大学及香港中文大学声誉；
2. 尊重差异，理解他人，团结友爱，提倡团队精神；
3. 遵纪守法，维护公德；
4. 待人热情、礼貌，行为举止应符合正规职业和学生要求；
5. 诚实守信，行胜于言；
6. 尊重他人劳动，保持教室及环境清洁卫生；
7. 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缺勤，遵守课堂纪律；
8. 上课及重要活动时手机静音，不接打电话；
9. 按时完成作业，不抄袭，考试不作弊。

### 二、学生资格

如出现以下情况，将取消学生资格：

1. 不能按时注册，未经请假批准；
2. 事假超过一个月不报到者；
3. 在个人情况等复查中，发现不符合标准者；
4. 发现有徇私舞弊行为者；
5. 不能按时缴纳学费者。

### 三、学籍管理规定

#### 1、注册

- 学生每学年应按通知的规定时间办理注册手续并缴纳本学年学费。
- 因故不能按时注册者，须提前以书面形式向 FMBA 项目办办理延期注册请假手续，并

提交相关证明。

- 无故逾期注册或不缴纳学费者，按自动退学处理。

## 2、请假

- 学生在学期间无故一般不应请假。
- 因病或工作出差原因缺课不得超过三分之一，须以电邮或书面方式提交项目办请假申请，由任课教师批准。
- 缺课超过三分之一以上者须于开课两周前申请休学。若未获得批准休学而缺课超过三分之一以上者，其该门课程成绩将被评为不及格。

## 3、休学、复学

- 学生因病不能坚持学习，经医院诊断确需治疗休养、并在短期内可治愈的，由本人提出申请，并提交**休学申请表**和医生证明予香港中文大学审批，经批准后方可休学。
- 学生因公事事假休学，需提交休学申请表和单位证明（必须盖单位公章）办理休学手续，经批准方可将所缺课程推迟。
- 若全学期不能到校上课，须报香港中文大学审定备案，方可办理全学期推迟选课手续。
- 休学以课程为单位，休学时间累计不得超过两学年。学生必须在四年内修满所需学分，方可准许毕业。
- 休学有可能导致毕业延期，学生申请休学前，需做慎重考虑。
- 延长休学和提前复学需要再次提交申请。休学期满，未继续申请休学而不复学或休学满两学年仍不能复学者，作退学处理。
- 休学申请表及所需证明文件，必须至少在开课两周前提交。
- 休学申请表及所需证明文件，需以英文填写。若证明文件只有中文，则必须夹附其英文翻译。

## 4、退学

- 学生因学习困难、业务能力差、疾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继续学习或不宜继续培养者，由本人提交**退学申请表**，项目办签署意见后，经香港中文大学批准，方可退学。
- 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予以退学：
  - 无故旷课超过一个月；
  - 某一学期的 GPA 低于 2.5，且连续两个学期的成绩没有改善（每学年分四个学期，总共八个学期）。

## 5、课程考勤及课堂纪律

- FMBA 课程严格考勤，考勤采用签到和点名两种方式。
- 一门课程缺课（含请假）累计超过课程总时长的三分之一，取消考试资格，课程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 如因公事或身体原因无法满足考勤要求，应于开课两周前申请休学。
- 缺课三分之一以内提前向任课教师及项目办请假，并需在开课前三天，发送电子邮件至项目办邮箱 [finmba@sem.tsinghua.edu.cn](mailto:finmba@sem.tsinghua.edu.cn)，未准假和未请假而无故缺席按照旷课处理。
- 课前如实签到，不得代签，一经发现，**代签人和被代签人本门课程记为不及格**，并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 上午、下午分别考勤，上课无故迟到或者早退将计入成绩，累计迟到或早退三次按旷课一次处理。如学生迟到或早退超过 30 分钟，该节课即按旷课处理。
- FMBA 学生应严格遵守课堂纪律，上课期间，不得随意离开教室，严禁抽烟、吃东西、接听和拨打手机。
- 学生上课时在桌面放置由项目办提供的学生桌牌，便于课堂交流。

## 6、作业及学术诚信

- 学生应按时提交作业，有特殊情况应提前向老师申请缓交，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作业者，课程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 在课程学习和作业撰写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学术诚信的要求，如发现作弊、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按校纪严肃处理。违反学术诚信的行为将导致严重后果。无论有意还是无意，根据情节轻重，违纪学生将受到成绩减分、课程不及格、延期毕业、乃至开除学籍等不同程度的校纪处理。
- 请注意香港中文大学有关学术著作诚信的政策、引用规则、纪律指引和程序。详情可浏览网址：<http://www.cuhk.edu.hk/policy/academichonesty>
- 学生递交作业时，必须连同已签署的声明一并提交，表示知道有关政策、规则、指引及程序。如属小组作业，则组内各学生均须签署声明；如作业有任何抄袭内容，所有组员（不论有否签署声明及不论有否直接或间接抄袭）均须负上集体责任。
- 如作业以计算机制作、内容以文字为主，并经由“维诚系统 (VeriGuide)”提交者，学生将作业的电子档案上载到系统后，便会获得收据，收据上已列明有关声明。未有夹附签署妥当的声明的作业，老师将不予批阅。学生只须提交作业的最终版本。

- 学生将作业或作业的一部分用于超过一个用途（例如：同时符合两科的要求）而没有做出声明会被视为未有声明重复使用作业。学生重复使用其著作的措辞或某一、二句子很常见，并可以接受，惟重复使用全部内容则构成问题。在任何情况下，须先获得相关老师同意方可提交作业。

## 7、考试与缓考

- 考试一般安排在每门课程的最后一天举行。考试方式由任课教师决定。
- 自觉遵守考场纪律，严禁作弊，违反者该门课程成绩计 0 分，并按香港中文大学有关规定处理，详见：<http://www.cuhk.edu.hk/policy/academichonesty>
- 课程成绩在课程结束后一个月内上报香港中文大学，经审核无误后，在香港中文大学网站提供查询，查询网址：<https://portal.cuhk.edu.hk>
- 原则上不允许缓考，因病、因公出差或其他特殊情况不能参加考试者，应在考试前一周向 FMBA 项目办提出申请，填写**缓考申请表**，同时提交医院/公司出具的证明（必须盖单位公章）和其他相关证明。获得任课老师批准后上报香港中文大学，审核通过方可缓考。缓考须在考试后一周内完成。
- 缓考申请表及所需证明文件，需以英文填写。若证明文件只有中文，则必须夹附其英文翻译。
- 未申请缓考，或缓考申请未通过审核的学生，如未按规定时间参加考试，该门课程成绩按不及格处理（FMBA 所有课程一律不安排补考）。

## 8、考场纪律

- FMBA 学生应自觉遵守考场纪律。
- 考试一律在指定的时间和考场内进行。
- FMBA 学生参加考试时，必须携带香港中文大学学生证（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以备核对。与考试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考场。
- 考生应提前 10 分钟进入考场，按指示入座。考试开始 15 分钟后，不准再进入考场，逾时以缺考处理。
- 除答卷必需使用的文具及教师指定的考试用具外，书包、书籍、笔记、纸张等一律按监考教师要求集中放置。能否使用计算器、开卷考试时允许携带的书籍及用具等由任课教师决定。
- 除去特别课程由任课老师要求外，不允许携带使用具有信息传递或存储功能的工具（如手机、笔记本电脑等）参加考试。
- 答卷一般使用钢笔或圆珠笔（蓝色或黑色，不得用红色），不得使用铅笔（画图或外语考试选择题等指定需用铅笔除外）。
- 严禁以任何理由左顾右盼、交头接耳、抄袭或者看别人试卷等各种形式的作弊行为。
- 未有指示前，不得擅自开始作答。
- 开考后，不可擅自离座，不得中途离场后再行返回。如有特殊原因需离场者，必须经监考教师准许。开考首 30 分钟及考试完结前 15 分钟，所有考生不得离场。答卷一经考生带出考场，即行作废。
- 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卷，不得拖延。交卷时间到，考生需在座位安静地等候监考教师收卷后，方可离场。
- 严禁考试作弊。如有违反，当场取消考试资格，答卷作废。
- 在考场期间，包括答卷以前及答卷之后都不允许拍照，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

## 9、教学评估

- 学生应在每门课程结束时，填写科目及教学评鉴问卷，对课程进行评估，并提供建议与意见，以促进教师提高教学水平，改进课程教学。
- 教学评估时间：课程结束当天，进行考试之前。
- 教学评估流程：助教会在课程结束当天的课间发给学生《科目及教学评鉴问卷》，学生根据表格要求给教师打分，课程结束后交给助教。
- 教学评估注意事项：所有课程评估数据都是匿名的，并且任课教师只有在提交课程成绩之后方可看到评估数据。学生应认真、如实的填写问卷，并在开放式问题中畅所欲言

言，对教师的课程教学留下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 学校信息与资源

## 一、教学组织与管理人员信息

<b>FMBA 北京</b>  清华大学伟伦楼 241 finmba@sem.tsinghua.edu.cn			项目办微信号：  	微信公众号： 清华经管在职硕士  
姓名	职务	办公地点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张陶伟	学术主任	伟伦楼 331	(010) 62789960	zhangtw@sem.tsinghua.edu.cn
任晖	硕士办公室主任	伟伦楼 241	(010) 62789905	renh@sem.tsinghua.edu.cn
王晗	非全项目总监	伟伦楼 241	(010) 62789683	wanghan@sem.tsinghua.edu.cn
王晨辰	项目经理	伟伦楼 241	(010) 62794227	wangchch@sem.tsinghua.edu.cn
赵昀	招生主管	伟伦楼 241	(010) 62794227	zhaoyun5@sem.tsinghua.edu.cn
李心恬	项目助理	伟伦楼 241	(010) 62794227	lixt@sem.tsinghua.edu.cn

<b>FMBA 香港</b>  香港中文大学郑裕彤楼 7 楼 743 finmba@cuhk.edu.hk			项目办微信号：  	「百万大道」微信公众号：  
姓名	职务	办公地点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刘 民	项目主任	郑裕彤楼 1222	(852) 39437859	liuming@baf.cuhk.edu.hk
方 颖	项目副总监	郑裕彤楼 743	(852) 39437795	yingfang@cuhk.edu.hk
黄燕明	项目主管	郑裕彤楼 747	(852) 39435980	josiewong@cuhk.edu.hk
钟燕珊	项目主管	郑裕彤楼 743	(852) 39439755	kristychung@cuhk.edu.hk
陈欣妍	项目主管	郑裕彤楼 743	(852) 39439235	xinyanchen@cuhk.edu.hk

## 二、网上信息及资源

### 1、部分清华大学网站

- 大学主页：<http://www.tsinghua.edu.cn>
- 经济管理学院：<http://www.sem.tsinghua.edu.cn>
- 深圳国际研究生院：<https://www.sigs.tsinghua.edu.cn>
- FMBA 项目主页：<http://fmba.sem.tsinghua.edu.cn>
- 图书馆：<http://www.lib.tsinghua.edu.cn>
- 信息门户：<http://info.tsinghua.edu.cn>

### 2、部分香港中文大学网站

- 大学主页：<http://www.cuhk.edu.hk>
- 商学院主页：<https://www.bschoool.cuhk.edu.hk>
- FMBA 项目主页：<http://fmba.cuhk.edu.hk>
- 图书馆：<http://www.lib.cuhk.edu.hk>
- 学术诚信指引维诚系统：<http://www.cuhk.edu.hk/policy/academichonesty>
- 维诚系统：[https://academic.veriguide.org/academic/login\\_CUHK.jsp](https://academic.veriguide.org/academic/login_CUHK.jsp)
- 成绩单申请：<https://www.gs.cuhk.edu.hk/page/RequestOfficialDocuments>
- 课程信息及成绩查询：<https://portal.cuhk.edu.hk>
- 校友事务处：<https://alumni.cuhk.edu.hk/zh-Hant>
- 资讯科技服务处：<https://www.itsc.cuhk.edu.hk>

### 3、电脑账户及服务资源

- 所有持有有效香港中文大学学生证（中大通）的学生，均可透过资讯科技服务处的电脑系统，设立电脑账户（OnePass 账户），以享有大学电邮、WiFi、VPN 等服务。
- OnePass 账户密码限期一年，学生需在限期前，到 <http://cai.itsc.cuhk.edu.hk/chgpwd> 更改密码。
- 如忘记或需要管理员协助更改 OnePass 账户密码，学生可填妥**重置 OnePass 密码申请表**，连同香港中文大学学生证（中大通）的扫描件，发送电邮至 [aims@cuhk.edu.hk](mailto:aims@cuhk.edu.hk)。
- FMBA 学生及校友可享有港中大校园 WiFi 无线宽频上网服务。

- FMBA 在读学生可享有港中大 VPN 服务，亦可免费安装及使用微软 Office 365、卡巴斯基防毒软件等，详情请参阅资讯科技服务处网页 ( <https://www.itsc.cuhk.edu.hk/student-it> ) 。

## FMBA 校园生活指南

美丽的清华园占地三百五十六公顷，建筑面积一百六十八万平方米，园内名园古迹林立，钟灵毓秀，草木成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馆包括东侧的伟伦楼和西侧的舜德楼两个部分，两楼中间以庭院相接，是您在学期间主要的学习场所。

香港中文大学校园面积一百三十七点三公顷，俯瞰吐露港，是全香港最宽广、最绿意盎然的校园。为满足学习与生活所需，校内有齐备的设施，包括一流的图书馆，另有文物馆、音乐厅、游泳池、运动场、网球场、壁球场、水上活动中心和健身室等。

### 一、图书阅览

#### • 清华经管学院图书馆

阅览馆提供中外文报刊、合订期刊、MIT、Wharton School 赠送外文新书。

开放时间：每天 8:00-22:00（公休日另行通知）地址：舜德楼 321

#### • 香港中文大学图书馆

学生可在线获得香港中文大学图书馆的检索数据信息，亦可携带港中大学生证亲身前往沙田校所的图书馆访问及学习（学生自行办理出入境证件），详情请浏览图书馆主页（<http://www.lib.cuhk.edu.hk/>）。

### 二、复印中心

舜德楼 4 层 400 室，联系电话：010-62773911

设有复印、打字、打印、传真等对外服务业务。

### 三、物业管理中心

舜德楼北门物业前台，联系电话：010-62783650、62783651

物管中心负责学院内部停车、教学管理、设施维修、安全保障等工作。

### 四、书店

三境书屋，舜德楼 1 层 106 室，联系电话：010-62788672

内有最新的畅销书和实用的经济、管理类丛书。

## 五、休闲聚会场所

1. 庭云西餐厅 ( 联系电话 : 010-62793788 )  
舜德楼 113 室 ; 可提供商务简餐 , 咖啡茶水餐点等。
2. 泊新地咖啡吧 ( 联系电话 : 010-62789758 )  
伟伦楼一层大厅 ; 外卖咖啡和茶点。

## 六、讲座信息

学院每周的学术报告与讲座 , 可提供与国际国内学术权威、政界高官、商界知名人士面对面交流的机会。具体时间和信息我们会及时通知您 , 您也可以参考清华经管学院楼内公告栏、指示牌 , 或登录学院网站 ( <http://www.sem.tsinghua.edu.cn> ) 查询。

## 七、饮食及住宿

### 1、生活区

主要位于校园中南部的照澜院社区 , 这里的银行、邮局、书店、药店、音像店、彩扩店、干洗店、自行车店、餐馆、超市、农副产品市场、机票代理处等设施将为您的校园生活提供便利。

邮局开放时间 : 08:30 - 17:30

银行开放时间 : 09:00 - 17:00

### 2、体育场馆

校园北区集中了众多的体育活动设施 , 其中有游泳馆、保龄球馆、田径场、网球场、篮球场、排球场、组合力量训练场等 , 以供大家在课余时间健身锻炼时使用。

a) 陈明游泳馆 ( 联系电话 : 010-62792475 )

开放时间 :

工作日 12:00 - 13:00 , 17:30 - 18:30 , 20:00 - 21:00 , 21:30 - 22:30

公休日 12:00 - 13:30 , 14:00 - 15:30 , 17:00 - 18:30 , 20:00 - 21:00 , 21:30 - 22:30

b) 综合体育馆 ( 联系电话 : 010-62794436 ) : 内有羽毛球、健身等项目

开放时间：

15:00 - 22:00 ( 工作日 ) ; 09:00 - 12:00 , 14:00 - 22:00 ( 公休日 )

### 3、校医院

咨询台：010-62773133，急诊：010-62799120

位于校园西北侧，是一所二级综合医院。您在身体不适时可以在此就诊。

### 4、饭卡办理

在办理入学手续时，学校会统一办理餐卡。餐卡可在校内指定食堂使用。

### 5、校内及周边餐厅

- 澜园教工餐厅：清华大学照澜院，近二校门（联系电话：010-62792816）
- 观畴园餐厅：清华大学西大操场北侧（联系电话：010-62792463）
- 近春园餐厅：清华大学西门近春园宾馆 1 楼（联系电话：010-62798399）
- 甲所餐厅：清华大学内甲所招待所 1 楼（联系电话：010-62782450）
- 宴铭园：清华东门紫光大厦（联系电话：4006-177-177）
- 水木锦堂：清华科技园 D 座 1、2 层（联系电话：010-82151999）
- 醉爱餐厅：清华东门行 50 米左侧易初莲花 1 层（联系电话：010-82527567）
- 全聚德清华园店：清华东门科技大厦 A 座 1 层（联系电话：010-82527567）
- 学生食堂用餐时间：早餐 6:00-9:00，午餐 11:00-13:00，晚餐 17:00-19:00。

### 6、校内及周边住宿一览表

- 近春园、甲所：清华大学西门附近、工字西南角（联系电话：010-62793001）
- 紫光国际交流中心：清华大学东门（联系电话：010-62791888）
- 文津国际酒店：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清华南门）（联系电话：010-62525566）
- 清华园宾馆：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45-1 号（联系电话：010-62573643）
- 和家宾馆：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华清嘉园 22 号楼（联系电话：010-82629013）

## 八、校内交通

1. 校内有环线电动校车路经清华各主要建筑，出示学生证不需购票，招手即停。
2. 校园交通车运行时间：

- 外环：每日 7:20 - 18:00，公休日 8:30 - 17:30，每 10 分钟发车一次
  - 内环：每日 7:40 - 17:25，公休日停运，每 15 分钟发车一次
3. 始发地点：西校门
4. 外环行车路线：西校门 - 游泳池 - 问讯处 - 老年活动中心 - 幼儿园 - 李兆基科技大楼 - 主校门 - 美术学院 - 综合体育馆 - 游泳馆 - 紫荆操场 - 紫荆公寓 17 号楼 - 北校门 - 图书馆 - 西北校门 - 校医院 - 游泳池 - 西校门。
5. 内环行车路线：西校门 - 游泳池 - 问讯处 - 二校门 - 新清华学堂 - 李兆基科技大楼 - 主校门 - 美术学院 - 主楼 - 新清华学堂 - 二校门 - 问讯处 - 游泳池 - 西校门。

## 九、校内常用电话

- 清华校内查号台：010-62785001
- 清华校医院急诊：010-62782185
- 24 小时报警电话：010-62783996
- 失物招领处：010-62783030

## FMBA 学生、校友组织

### 一、学生组织

FMBA 项目办是学生组织活动的管理和支持部门。所有学生组织（包括同学会、俱乐部等）都应接受 FMBA 项目办的监管。

## 1、班级

对每一位同学来说，FMBA 的集体生活都将是他们一生难忘的经历。有效的班级管理将有利于营造班级内同学之间的和睦氛围，并保证班级成员的协作互助。

## 2、班委

新生入学后，将在班主任的带领下组织班委成立工作。在 FMBA 项目办准备的《班委选举规定》的基础上，各班可自行决定班委组成形式和职责分工。

每个班班委以 8-10 人为宜，各班可以根据本班人员情况设置班委职能。班委选出或者换届以后，班长需及时把本班班委委员的组成、职责划分、班委成员的电话、手机和邮箱整理成 Excel 表格上报 FMBA 项目办。

根据班级需要，每学年可以进行班级换届。换届后应及时向 FMBA 项目办上报最新班委名单，以便及时了解。

## 3、学习小组

FMBA 的学习模式是个人学习与团队学习相结合的模式，大部分授课老师会要求学生组成学习小组，共同讨论案例和完成课程作业。各课程要求的学习小组人数不定，一般由 5-8 人组成，应严格按照授课老师的要求，不得随机调整小组人数。

从 FMBA 的技能培养角度出发，建议采用随机分组的方式，班委应较好地处理好学习小组组合的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整合各门课程的学习小组，以免小组过多造成时间冲突。同时，应给想更换小组的同学机会，给不能很好地完成自己责任的小组成员一定压力，促进学习效果。建议每一门课程做一次分组。



## 二、同学会

### 1、校友概况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与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合作培养金融财务 MBA 项目创办于 2000 年，是国内第一个被教育部批准的金融方向的专业硕士项目。2004 年，在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原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增设深圳班。FMBA 校友超过 50%的来自金融财务领域。京深两地校友和在校生已逾两千人。

### 2、同学会简介

清华大学 - 香港中文大学 FMBA 项目在北京发展已经二十年，吸引了逾千名金融及各领域的技术及管理精英，在京津冀乃至全国金融领域影响力与日俱增。为凝聚本项目北京班同学间的情谊，加强与深圳班同学之间的沟通与交流，最大限度地发扬同学间互帮互助的团结友爱精神，拓展同学们的内外关系、活动和发展空间，设立本同学会，中文名称为“清华大学-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 MBA 北京同学会”，简称“FMBA 北京同学会”。

### 3、同学会活动的宗旨

学习、交流、合作、共赢。探讨强国、富民之路，拓展企业和个人的发展空间，增进同学之间的友谊，加强同学之间的交流、沟通与合作，建立同学信息交流的平台，提高同学和同学会的凝聚力，树立 FMBA 同学的良好社会形象，提高本同学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 4、同学会职能

（1）加强各届同学之间、同学与学校之间、北京班与深圳班同学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实现各届同学资源共享，人脉共享，互通有无，共同进步；

（2）加强 FMBA 金融学术交流及金融创新能力，实现以所学知识解决实践问题；

（3）提升 FMBA 公众形象及社会影响力，实现以公益关怀彰显人文价值。

### 5、组织机构

（1）同学会的组织原则是民主集中制原则。

（2）同学会设理事会及秘书处。

（3）理事会为同学会最高权力机构，行使管理、决策职权。

（4）秘书处为同学会的执行机构，负责同学会的日常工作

内容如有更新恕不作另行通知，所有信息以香港中文大学和清华大学最新公布为准。

本册更新时间为 2021 年 5 月。